



证券代码：300080

证券简称：易成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12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自查发现 2022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（以下简称“招采中心”）发生销售业务，金额 1.12 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.01%，相关交易存在未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的情形。公司结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现提交公司董事会补充审议。该事项不涉及公司财务数据变更，不涉及公司前期财务报表的调整。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本次关联交易的补充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该事项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2 年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封炭素”）在开封市与关联方招采中心签订了工业品购销合同，开封炭素根据出货清单交付指定规格型号、数量的石墨电极，招采中心根据出货清单、质量和重量证明书验收。开封炭素累计向其销售石墨电极 4,585 吨，销售金额 1.12 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.01%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

名称	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
住所	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平安大道 47 号（体育路与平安大道交叉口东北角）
法定代表人	张恒庆



注册资本	--			
企业类型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			
经营范围	<p>许可项目：有毒化学品进出口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招投标代理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金属制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；密封件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；橡胶制品销售；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；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；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灯具销售；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；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；矿山机械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；轴承、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；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销售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泵及真空设备销售；电气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电器辅件销售；化工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水泥制品销售；木材销售；涂料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汽车零配件批发；日用百货销售；家用电器销售；办公用品销售；办公设备销售；办公设备耗材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装卸搬运；汽车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成品油批发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耐火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销售；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安防设备销售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润滑油销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；林业产品销售；食品销售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			
成立时间	2021年05月31日			
2022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(单位：万元)	总资产	947,509.56	净资产	5,450.14
	主营业务收入	2,381,990.12	净利润	25,273.32
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	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			
履约能力分析	该公司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企业法人，具有充分履约能力，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并能按约定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相关的资金结算均在合理范围内进行。			

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公司向招采中心销售石墨电极，相关销售价格参照当时市场行情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进行协商确定。



四、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成交金额：1.12 亿元，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.01%。

2、支付方式：现汇或者承兑

3、其他约定事项：到货后 15 天内需方有权凭相关证明就产品的质量、规格和包装等问题提出异议。使用过程中供方应根据需方要求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。

4、上述关联交易相关货物已全部交付，货款已结清。

五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上述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，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。

2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各方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，定价将参考市场价格进行，交易过程透明，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3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六、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22 年度，除上述公司与关联人招采中心发生的关联交易外，公司与关联人招采中心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金额为 28,516.91 万元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披露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《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》）。

七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，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

公司本次补充审议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相关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对关联方不会形成依赖。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



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未对公司造成损失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